

证券代码：831004

证券简称：宝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南京宝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1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江宁开发区高湖路2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日以邮件、电话的方式发出。
- 会议主持人：芮天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南京宝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南京宝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南京宝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6 日